

鹿邑县融媒体中心鹿邑县应急广播体系建设深化全覆盖二期工程项目

竞争性谈判文件

项目编号：鹿财竞谈-2026-10



采 购 人：鹿邑县融媒体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佰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2026 年 6 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4
第三章 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	20
第四章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	25
第五章 采购需求	31
第六章 附件—响应性文件格式	42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

鹿邑县融媒体中心鹿邑县应急广播体系建设深化全覆盖二期工程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jyzx.zhoukou.gov.cn>）获取谈判文件，并于 2026 年 06 月 05 日 10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性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鹿财竞谈-2026-10
- 2、项目名称：鹿邑县融媒体中心鹿邑县应急广播体系建设深化全覆盖二期工程项目
- 3、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 4、预算金额：778400.00 元
最高限价：77840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鹿财竞谈-2026-10	鹿邑县融媒体中心鹿邑县应急广播体系建设深化全覆盖二期工程项目	778400.00	778400.00

- 5、采购需求：鹿邑县融媒体中心鹿邑县应急广播体系建设深化全覆盖二期工程项目为提高全县应对突发公共事件的信息传输、接收能力。详见谈判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
- 6、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 10 日内供货，30 日内完成项目建设任务。
-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企业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和豫财购【2016】15 号的规定, 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站(www.ccgp.gov.cn)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将拒绝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在标书中附加加盖公章的网页查询扫描件, 查询日期为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之日止。

三、获取谈判文件

时间: 2026 年 6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 日 (北京时间, 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 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http://jyzx.zhoukou.gov.cn>)

方式: 供应商请在网站自主注册后下载采购文件(zkzf 格式)及资料, 需办理 CA 数字证书后方可提交响应文件, 具体办理事宜请查阅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售价: 0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 2026 年 6 月 5 日 10 点 00 分 (北京时间)

地点: 加密电子响应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网址 <http://jyzx.zhoukou.gov.cn>)。

五、开启时间(竞争性谈判方式必须填写)

时间: 2026 年 6 月 5 日 10 点 00 分 (北京时间)

地点: 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

六、公告期限

本公告同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发布, 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无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鹿邑县融媒体中心

地址：河南省鹿邑县西关 311 国道南侧

项目联系人：孙高峰 联系方式：13838631899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佰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金水东路 80 号绿地新都会 2 号楼 B 座
18 层 1804

项目联系人：齐小慧 联系方式：0371-60950668

3. 监督单位：鹿邑县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科

联系方式：0394-7181669

佰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6 月 1 日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	内 容
1	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鹿邑县融媒体中心鹿邑县应急广播体系建设深化全覆盖二期工程项目 2) 采购内容：鹿邑县融媒体中心鹿邑县应急广播体系建设深化全覆盖二期工程项目为提高全县应对突发公共事件的信息传输、接收能力。 3) 采购人：鹿邑县融媒体中心 4) 采购代理机构：佰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	对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见竞争性谈判公告
3	报价费用	本次谈判以人民币（元）报价，最多保留两位小数。 供应商的第二轮报价均超过采购控制价或最高限价，采购人不能支付的，本项目谈判废止。 供应商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报价及谈判有关活动的全部费用。
4	响应文件语言	中文
5	报价货币	人民币
6	报价范围及说明	报价包括本项目所招标的货物、保险、税费、包装、加工及加工损耗、运输、现场落地、安装、验收等（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7	响应文件有效期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期后 60 日历天
8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需要缴纳谈判保证金
9	签字或盖章要求	本招标文件中明确需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的地方内容应全姓名签署，明确加盖单位公章的内容应加盖单位公章，不得用其它印章代替。
10	响应文件份数要求	1、投标文件为使用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提供的电子标书制作工具软件（http://jyzx.zhoukou.gov.cn 网上下载）制作生成的电子加密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会员系统上传。投标截止时间前不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或者在开标时间不进行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均视为自动放弃投标。 2、本项目实行网上远程开标无须到现场提交响应文件，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和纸质文件不再提交。

11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澄清	对竞争性谈判文件进行的澄清，以网上公告的方式通知供应商。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3 个工作日前发布澄清公告。
12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26 年 06 月 05 日上午 10: 00 （见谈判公告）
13	响应文件递交地点	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网址：周口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服务平台会员系统（网址 http://jyzx.zhoukou.gov.cn ） （本项目实行网上远程开标无须到现场提交响应文件）
14	谈判时间	2026 年 06 月 05 日上午 10: 00 见谈判公告
15	谈判程序和内容	详见谈判文件第二章
16	授予合同	采购人根据谈判小组的推荐意见，由采购人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17	签订合同	本谈判文件、响应文件及谈判、评审过程中有关澄清、承诺文件的内容，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主要内容。
18	供货周期	合同签订之日起 10 日内供货，30 日内完成项目建设任务。
19	付款方式	按照相关规定依法拨付，未尽事宜另行签署合同。供货安装完毕并经验收合格开具等额发票后一次性付款 100%。
20	勘察现场	采购人不组织。 供应商可自行踏勘现场，供应商自行负责在现场勘察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采购人不承担责任。
21	政府采购政策	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据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和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的通知划分。执行支持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等政府采购政策。 中小企业划型与扶持政策 A、为贯彻落实财库[2022]19 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0]46 号<<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发〔2009〕36 号<<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本项目鼓励中小企业参与投标，中小企业划型标准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为依据。采购限额标准以上，51 万元以下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400 万元以下的工程采购项目，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采购人应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本办法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本办法所称中小企业划型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依据本办法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依据本办法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监狱企业划型与扶持政策 B、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本项目支持监狱企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监狱企业参加本项目时,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 C、根据<<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文件规定,本项目支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本项目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 2、执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及《财政部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
--	--

		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的意见》（财库〔2025〕30号）文件精神。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4、本项目采购标的中小微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u>工业</u> 注：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时：价格调整详见采购文件。
22	核心产品	有关核心产品问题：本采购项目为非单一产品，采购人根据本采购项目包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县级应急广播平台升级、数字音柱。

一、说 明

1. 适用范围

本竞争性谈判文件仅适用于竞争性谈判公告中所叙述项目的货物及相关服务采购。

2. 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本次采购项目的业主方。

2.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本次采购项目活动组织方。

2.3 “供应商”系指购买了本竞争性谈判文件，且已经提交本次响应性文件的供应商。

2.4 “供应商代表”系指代表供应商参加本次谈判活动的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2.5 “货物”系指供应商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设备、机械、仪器仪表、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 and 材料。

2.6 “相关服务”系指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供应商须承担的与本次采购货物相关的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以及其他相关的义务。

2.7 “响应文件有效期”

系指本次采购项目响应文件提交截止之日起至合同签订之日止的期限。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有效期至合同完全履行止。

3. 采购预算

本项目采购预算为 778400 元, 最高限价 778400 元。

4. 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4.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4.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无。

4.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和豫财购【2016】15 号的规定, 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站(www.ccgp.gov.cn)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将拒绝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在标书中附加加盖公章的网页查询扫描件, 查询日期为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之日止。

5. 谈判费用

不论谈判结果如何, 供应商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谈判有关的全部费用。

6. 联合体谈判: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谈判。

7. 关联企业参与谈判

7.1 本谈判文件所称关联企业, 是指存在关联关系的企业。“关联关系”的界定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二百六十五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之规定。

7.2 关联企业中,

同一个法定代表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 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 不得同时参加谈判。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谈判, 一经发现, 将导致谈判申请同时被拒绝。

8. 转包与分包

8.1 本项目不允许采取转包方式履行合同。

8.2 本项目不允许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

9. 特别说明：

9.1 供应商参加谈判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供应商须单独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合法性、真实性负责并作出承诺，承诺函须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附在响应文件中，否则将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

9.2 供应商代表只能接受一个供应商的委托参加谈判。

9.3 《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五款“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9.4 供应商在谈判活动中提供虚假材料或从事其他违法活动的，其响应无效，由相关部门查处。

9.5 供应商须在响应性文件中单独承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94号——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第三十七条规定的情形，否则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

10. 质疑和投诉

10.1 供应商认为竞争性谈判文件使自己合法权益收到损害的，应按以下规定提出质疑和投诉：对竞争性谈判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对谈判过程和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应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由法定代表人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环节的质疑，两次或多次对同一采购环节提出的质疑将被拒收。其中，对采购需求的质疑请向采购人提出。供应商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投诉。

10.2 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或通过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系统进行。质疑书、投诉书均应明确阐述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10.3 投诉受理机构：鹿邑县财政局

联系地址：鹿邑县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科联系电话 0394-7181669。

11. 供应商的风险

供应商没有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供应商没有对响应性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响应被拒绝。

二、竞争性谈判文件

12.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构成。本竞争性谈判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

12.1 竞争性谈判公告

12.2 供应商须知

12.3 合同主要条款

12.4 采购需求

12.5 响应文件格式

13.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3.1 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竞争性谈判文件进行必要澄清、修改或补充的，应当在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3 个工作日（如至原定截止时间不足 3 个工作日，则需延长谈判开始时间，竞争性谈判文件获取时间等可以相应延长）前，在周口市政府采购网、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等相关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或变更公告。

13.2 竞争性谈判文件澄清、修改或补充的内容为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

13.3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澄清、修改或补充都应通过采购代理机构以法定形式发布。采购人未通过采购代理机构对竞争性谈判文件进行的澄清、修改或补充无效，谈判时不予认可。

13.4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和开始谈判时间，但至少应当在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3 个工作日前，将变更时间在周口市政府采购网、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等相关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或变更公告。

三、响应性文件的编制

14. 要求

14.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提供的格式编写响应性文件，不得缺少或留空任何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

交的资料,不准有空项,无相应内容填写“无”、“/”或“没有相应指标”等明确的文字,否则作无效响应处理。竞争性谈判文件提供格式的按格式填列,未提供格式的可自行拟定。响应性文件应对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包括供应商资格要求、技术要求、商务要求、响应性文件格式中对谈判申请的要求)。

14.2 供应商应完整签署响应性文件格式附件中《竞争性谈判响应书》和《抵制商业贿赂承诺》,不得缺少或留空,不得随意增减内容,否则视为对竞争性谈判文件未作出实质性响应。

15. 响应性文件的语言和计量单位

15.1 响应性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谈判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简体中文书写。

15.2 关于计量单位,竞争性谈判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竞争性谈判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否则视为对竞争性谈判文件未作出实质性响应。

15.3 原版为外文的证书类文件,以及由外国人做出的本人签名、外国公司的名称或外国印章等可以是外文,但应当提供中文翻译文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必要时谈判小组可以要求供应商提供附有公证书的中文翻译文件或者与原版文件签章相一致的中文翻译文件。

16. 响应性文件的组成。响应性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16.1 竞争性谈判响应书

16.2 初次报价一览表

16.3 初次报价明细表

16.4 供货范围清单

16.5 技术响应表

16.6 商务响应表

16.7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16.8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16.9 证明文件

16.10 抵制商业贿赂承诺

17. 响应性文件有效期

17.1 响应文件有效期须附响应文件中并加盖单位公章否则按不响应谈判文件

处理，响应性文件从竞争性谈判公告所规定的递交响应性文件截止期之后开始生效，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7 项所规定的期限内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将导致其响应性文件被拒绝。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性文件有效期至合同完全履行止。

17.2 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于响应性文件有效期满之前书面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供应商应在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期限内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供应商可以拒绝上述要求。供应商答复不明确或者逾期未答复的，均视为拒绝上述要求。对于接受该要求的供应商，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响应性文件。

18. 谈判报价

18.1 所有谈判报价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最多保留两位小数。

18.2 供应商要按初次报价一览表的内容填写。

18.3 供应商投报多包的，应对每包分别报价并分别填报初次报价表。

19. 谈判风险

为保护本次谈判活动免受因供应商的行为而引起的风险，发生以下情况之一的，将报告财政部门依法处理：

19.1 供应商恶意串通的。

19.2 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

19.3 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性文件截止期后，递交响应性文件有效期内撤回响应性文件的。

19.4 成交供应商未按规定领取成交通知书的。

19.5 成交供应商未按规定签订采购合同的。

19.6 供应商以他人名义参加谈判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的。

19.7 供应商影响或干预谈判活动的。

20. 响应性文件的签署

20.1 供应商应按本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制作响应文件。除了响应文件封面以外，每个页面应在明显位置编制页码，按流水顺序填写，字迹必须清晰可认，响应文件的目录应编序。响应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供应商负责。

20.2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zmdtf 格式）是根据“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下载的电子竞争性谈判文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响应文件。

20.3 供应商应提交证明其拟供货物、服务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技术响

应文件，该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供应商须在响应性文件中单独出具承诺：如被评定为成交供应商，所投产品在质保期满后采购人如需要更换零配件，仍按照成交优惠比例为其供货，确保供货价格不得高于当前市场价，否则视为对竞争性谈判文件未作出实质性响应。

20.4 供应商在编制电子响应文件时，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用法人 CA 密钥和企业 CA 密钥进行签章制作。生成电子响应文件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密钥。生成后的电子响应文件须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格式要求完成电子签字或盖章。

20.5 不接受电报、电传和传真的响应文件。

20.6 全套响应文件应无涂改和行间插字，除非这些改动是为改正供应商造成的必须修改的错误而进行的。有改动时，修改处应由供应商代表签署证明或加盖公章，但非供应商出具的材料，供应商改动无效。未按本须知规定的格式填写响应文件或响应文件字迹模糊不清，导致谈判小组无法认定是否实质性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其响应文件将被作为无效响应文件。

四、响应性文件的上传、递交

21. 响应性文件的加密、标记

21.1 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对上传的电子响应文件（.zmdtf 格式）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密钥进行加密。

21.2 供应商因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交易系统出现问题无法上传电子响应文件时，请与江苏国泰新点软件有限公司联系，联系电话：0396-2613088。

22. 响应性文件的上传、递交

供应商应在竞争性谈判公告中规定的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制作好的电子响应文件加密上传至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逾期上传其响应将被拒绝。响应文件中供应商提供的所有承诺均需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

23. 响应性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3.1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和撤回通知应当按本须知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并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23.2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期后不得修改、撤回响应文件。供应商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修改响应文件的，将被拒绝接受。

五、响应文件的开启（解密）

24. 开启（解密）

24.1 在竞争性谈判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地点开启（解密）。

24.2 开启（解密）由代理机构主持，采购人、供应商和有关方面代表参加。

24.3 开启（解密）时，首先，各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加密响应文件进行解密，然后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对所有响应文件进行解密。如供应商自身原因解密失败，其谈判将被拒绝。

24.4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其响应文件：

24.4.1 在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之后上传、提交响应文件的。

24.4.2 响应文件未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加密的。

24.4.3 未进行网上下载竞争性谈判文件参加谈判的。

24.4.4 未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在周口市不见面开标大厅签到的。

24.4.5 一个供应商不只提交一套响应文件的。

25. 响应性文件的澄清

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谈判小组可以书面形式通过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远程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供应商的澄清应当在谈判小组规定的时间内通过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以书面形式作出，由其谈判代表签字。但澄清事项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不得实质性改变响应文件的内容，不得通过澄清等方式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对待。谈判小组不得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和解释。

26. 谈判

26.1 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供应商，进入本次谈判程序。

26.2 在谈判中，谈判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谈判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及合同条款，但不得变动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竞争性谈

判文件有实质性变动的，谈判小组应当通过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不见面交易系统网上通知所有参加谈判供应商。

26.3 本次谈判进行 2 轮次报价，并给予每个供应商相同的机会。响应文件报价为第一轮报价，以后轮次报价不得高于上一轮次报价（除竞争性谈判文件有实质性变动外），否则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供应商应当在规定的时限内通过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递交第二轮报价。

26.4 在确定成交供应商之前，谈判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通过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不见面交易系统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谈判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27. 谈判过程及保密原则

27.1 凡与本次谈判有关人员对于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谈判中的有关资料等，均不得向供应商或其他人员透露。否则，将按有关规定追究相关人员的责任。

27.2 在谈判期间，供应商试图影响或干预评审的任何行为，将导致其丧失参加谈判的资格，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七、确定成交供应商

28. 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原则

本次谈判将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规定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供应商，即在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的前提下，以供应商最后一轮报价按政府采购相关规定调整后的最终评审价格作为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的依据，按最终评审价格由低到高排列。最终评审价格相同的，按最后一轮报价由低到高排列。最终评审价格与最后一轮的报价均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排列。以上全部相同的，

通过随机抽取产生。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响应供应商参加同一项目下竞争性谈判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审；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委托竞争谈判小组采取抓阄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审的响应供应商，其他响应文件无效。

29. 价格调整

29.1 谈判小组根据政府采购相关规定，对供应商符合价格折扣条件的，按照“价格调整要素及价格折扣幅度列表”对供应商报价进行调整。

29.2 价格调整要素及价格折扣幅度列表：

价格要素	价格折扣幅度
节能产品	3%
环境标志产品	3%
绿色产品	3%
提供产品全部出自小型或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20%； 1.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及财政部财库司《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问答》文件精神，货物采购项目含有多个采购标的，只有当供应商提供的每个标的均由小微企业制造，才能享受价格扣除政策。如果小微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型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小微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价格扣除相关政策。 2.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不再执行价格折扣政策。
投标产品符合本国产品标准。	20%； 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 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 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注：政府采购活动中全部为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不享受价格评审优惠。
其他	注：价格扣除规则：

	(1) 小微企业（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价格扣除比例为 20%；本国产品价格扣除比例为 20%。两项优惠政策分别独立适用，供应商同时符合两项条件的，可同时享受相应价格扣除； (2)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绿色产品）价格扣除比例为 3%；可与上述优惠叠加； (3)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不再执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政策； (4) 政府采购活动中全部为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不享受本国产品价格扣除优惠。
--	---

注：(1) 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属节能或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范围的，以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为准。属于强制采购的产品，不再给予价格优惠。

(2)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第五章附件 10.10）

(3)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的规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4)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见第五章附件 10.15）

(5)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的意见》（财库〔2025〕30 号）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落实本国产品政府采购政策的相关规定须提供《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国办发〔2025〕34 号附件 2 统一样式），（格式见第五章附件 10.16），否则评审时不得享受本国产品相关价格优惠政策。

29.3 如果同一包为单一产品，对最后一轮报价进行调整，调整后的报价作为最终评审价格。

最终评审价格=最后一轮报价×（1- ∑ 价格折扣幅度）

29.4 如果同一包内有多个产品，部分产品符合政策功能要求的，只对符合政策功能要求的产品依据《报价明细表》按上述价格折扣幅度进行折扣。

29.4.1 如果最后一轮供应商按《初次报价明细表》报价，对最后一轮报价进行调整，调整后的报价作为最终评审价格。

单项调整报价=最后一轮单项报价×（1- ∑ 价格折扣幅度）

最终评审价格= ∑ 单项调整报价+ ∑ 不进行价格调整产品的最后一轮单项报价

29.4.2 如果最后一轮报价只报总价，先对第一轮报价进行调整，再按最后一轮报价比第一轮报价降价幅度计算出最终评审价格。

第一轮单项调整报价=第一轮单项报价×（1- ∑ 价格折扣幅度）

第一轮调整后报价总价= ∑ 第一轮单项调整报价+ ∑ 不进行价格调整产品的第一轮单项报价

最终评审价格=（最后一轮报价/第一轮报价）×第一轮调整后报价总价

30. 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和成交供应商

本项目由采购人授权谈判小组推荐三名成交候选供应商。谈判小组根据全体评审成员签字的原始评审记录和评审结果编写评审报告，代理机构应当履行核对评审结果职责，并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通过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提交采购人，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 1 个工作日内通过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线上确定成交供应商。

31. 成交通知书及成交公告

31.1 采购人确定成交供应商后，代理机构第一时间在《周口市政府采购网》《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成交公告，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33.2 成交供应商在有效的最后一轮报价中报价最低，非不可抗力放弃成交资格的，应认定属于恶意串通的行为。

31.3 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应按相关法律、规章 、

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1.4 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合同签订后，成交通知书成为合同的一部分。

八 合同授予

32. 签订合同

32.1 采购人、成交供应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确定的事项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性文件签订合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竞争性谈判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性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成交供应商逾期未签订合同，视为成交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按照有关法律规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供应商须对此作出书面承诺附在响应性文件中，否则视为未实质响应谈判文件。采购人逾期不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的，按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处理。

32.2 竞争性谈判文件、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修改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性文件、补充或修改的文件及澄清或承诺文件等，均为双方签订合同的组成部分，并与合同一并作为本竞争性谈判文件所列采购项目的互补性法律文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2.3 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成交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成交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谈判小组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成交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组织采购。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32.4 采购人应在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1 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副本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第三章 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

资格性审查表			
序号	审查项目	审查依据(对应谈判文件条款)	是否通过 (□是 /□否)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表 2	□是 /□否
2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表 2	□是 /□否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表 2	□是 /□否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表 2	□是 /□否
5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表 2	□是 /□否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表 2	□是 /□否
7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表 2	□是 /□否
8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见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表 2	□是 /□否
9	(1)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和豫财购【2016】15 号的规定，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站(www.ccgp.gov.cn)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在标书中附加加盖公章的网页查询扫描件，查询日期为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之日止。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表 2	□是 /□否
10	结论	是否通过审查	

符合性审查			
序号	审查项目	审查依据（对应招标文件条款）	是否通过（□是 /□否）
1	报价费用	第二章供应商须知表 3	
2	响应文件有效期	第二章供应商须知表 7	
3	签字或盖章要求	第二章供应商须知表 9	
4	要求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澄清	第二章供应商须知表 11	
5	供货周期	第二章供应商须知表 20	
6	技术参数实质性响应	第五章采购需求	
7	其他实质性要求	谈判文件其他条款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点依法组建谈判小组。谈判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 3 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谈判小组成员总数的 2/3)，评审专家应当从河南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内相关专业的专家名单中随机抽取。

谈判小组会将对响应性文件进行检查，以确定响应性文件是否完整、有无计算上的错误、是否已正确签署等。响应性文件如果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报价一览表的内容与报价明细表的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为准；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除非谈判小组认为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错误，此时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性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响应性文件的报价，供应商同意后，调整后的报价对供应商起约束作用。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响应性文件将被作为无效响应。

凡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其响应文件也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

- (1) 响应性文件不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第 20 条规定的。
- (2) 供应商代表未能出具有效身份证明，或与身份不符的。

- (3) 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或不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标明的资格要求的。
- (4) 响应文件有效期、交货时间、免费维修期等不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
- (5) 任何 1 项技术参数低于技术要求或未按谈判文件要求提供有关承诺或证明材料的。
- (6) 未按竞争性谈判文件提供的格式填列、项目不齐全，技术服务、技术培训、售后服务的内容、措施及承诺没有针对性或与本项目采购需求无关的。
- (7) 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或意思表述不明确，或前后矛盾，或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
- (8) 响应文件的关键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或响应文件中经修正的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或修改处未按规定签名盖章的。
- (9) 联合体参加谈判未提供联合体协议原件的。
- (10) 不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中规定的其它实质性条款。

谈判小组将拒绝被确定为没有实质性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响应文件。谈判小组决定供应商是否实质性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只根据响应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其他的外部证据。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谈判小组成员行贿谋取成交，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为严厉打击围标串标行为，供应商须在响应性文件中对上述内容做出书面保证，否则视为未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

在评审过程中，谈判小组发现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可以认定属于恶意串通的行为。具体表现形式如下：

-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性文件异常一致的。
-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性文件由同一单位或个人编制的。
-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性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联系人员为同一人的。
-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性文件相互混装的。
-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性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的。
-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性文件的内容存在两处以上细节错误一致。
- 不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等由同一个单位缴纳社会保险或领取报酬的。

不同供应商响应性文件中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签字出自同一人之手。
谈判小组认定的其他串通情形。

第四章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

（采购人可根据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增减条款和内容）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甲方：（采购人）

乙方：（成交供应商）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项目编号）的竞争性谈判结果签订本合同。

1. 货物内容

1.1 货物名称：

1.2 型号规格：

1.3 技术参数：

1.4 数量（单位）：

2. 合同金额

本合同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元）。

3. 技术资料

3.1 乙方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3.2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

4. 知识产权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和权益。

5. 产权担保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6. 质量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质量保证金。

7. 转包或分包

7.1 本合同范围的货物，由乙方直接供应，不得转让他人供应。

7.2 除非得到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部分分包给他人供应。

7.3 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给予终止合同。

8. 交货期、交货方式及交货地点

8.1 交货期:

8.2 交货方式:

8.3 交货地点:

9. 货款支付

付款方式:

10.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11. 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11.1 乙方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11.2 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11.3 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 24 小时内或货到甲方 48 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11.4 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11.5 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货物已送达。

12.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2.1 乙方提供的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量规范和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质量、规格、性能和技术规范等的要求。

12.2 乙方提供的货物经正确安装、正常运转和保养,在其使用寿命期内须具有符合质量要求和产品说明书的性能。在货物质量保证期之内,乙方须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

12.3 根据甲方按检验标准自己检验结果或委托有资质的相关质检机构的检验结果,发现货物的数量、质量、规格与合同或样品及样品小样不符;或者在质量保证期内,证实货物存在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乙方在收到通知后__日内应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如果乙方在收到通知后__日内没有弥补缺陷,甲方可以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由此引发的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

12.4 合同项下货物的质量保证期为自货物通过最终验收起__个月,在质保

期内，因人为因素出现故障外，乙方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12.5 合同项下货物免费保修期为质量保证期满后 一个月，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对超过保修期的货物终生维修，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

12.6 在使用过程中发生故障，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 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___小时内解除故障。

13. 调试和验收

13.1 乙方交货前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

13.2 货物运抵现场后，甲方依据竞争性谈判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在 3 个工作日内组织初步验收，并制作验收备忘录，签署验收意见。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

13.3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货物在使用前进行调试时，乙方负责安装并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并协助甲方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甲方才做最终验收并签署验收意见。

13.4 对大型或技术复杂的货物，甲方应邀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

13.5 验收时乙方必须到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验收费用由乙方负责。

14. 索赔

14.1 如果货物的质量、规格、数量、重量等与合同或样品及样品小样不符，或在质量保证期内证实货物存有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有权根据有资质的权威质检机构的检验结果向乙方提出索赔(但责任应由保险公司或运输部门承担的除外)。

14.2 在根据合同第 12 条和第 13 条规定的检验期和质量保证期内，如果乙方对甲方提出的索赔负有责任，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4.2.1 在法定的退货期内，甲方将货物款退还给乙方，乙方按合同规定将货款退还给甲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手续费、

运费、保险费、检验费、仓储费、装卸费以及为保护退回货物所需的其它必要费用。如已超过退货期，但乙方同意退货，可比照上述办法办理，或由双方协商处理。

14.2.2 根据货物低劣程度、损坏程度以及甲方所遭受损失的数额，经双方商定降低货物的价格，或由有权的部门评估，以降低后的价格或评估价格为准。

14.2.3 用符合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或货物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和修补缺陷部分，乙方承担一切费用和风险并负担甲方所发生的一切直接费用。同时，乙方应按合同第 12 条规定，相应延长修补或更换件的质量保证期。

14.2.4 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__日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如乙方未能在甲方提出索赔通知后__日内或买方同意的更长时间内，按照本合同第 14.2 条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甲方将从合同款中扣回索赔金额。如果这些金额不足以补偿索赔金额，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不足部分的补偿。

15. 违约责任

15.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拒收货款总值的百分之五违约金。

15.2 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货款支付手续的，甲方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15.3 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乙方按逾期交货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约定日期 10 个工作日不能交货的，甲方有权选择同意延长交货期或解除本合同。甲方同意延长交货期的，延期交货的时间由双方另行确定。乙方仍按上述规定向甲方支付延期交货违约金。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货款中扣除。乙方因逾期交货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 5%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16.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6.1 因不可抗力造成违约的，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并在随后取得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后的 15 日内向另一方提供不可抗力发生以及持续期间的充分证据。基本于以上行为，允许遭受

不可抗力一方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16.2 本合同中的不可抗力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地震、台风、洪水、火灾；政府行为、法律规定或其适用的变化或者其他任何无法预见、避免或者控制的事件。

17. 合同纠纷处理

因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事项发生争议，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选择以下方式解决：

17.1 向甲方所在地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17.2 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8. 违约解除合同

18.1 在乙方违约的情况下，甲方可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部分或全部终止合同，同时保留向对方追诉的权利。

18.1.1 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或甲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全部或部分货物，按合同第 15.3 的规定可以解除合同的。

18.1.2 乙方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按合同第 7.3 的规定可以解除合同的。

18.1.3 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主要义务的。

18.1.4 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的。

18.2 在甲方根据上述第 18.1 条规定，全部或部分解除合同之后，应当遵循诚实信用原则，全部或部分购买与未交付的货物类似的货物或服务，乙方应承担甲方购买类似货物或服务而产生的额外支出。部分解除合同的，乙方应继续履行合同中未解除的部分。

19. 其他约定

19.1 本采购项目的竞争性谈判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以及相关的澄清确认函（如果有的话）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9.2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补充。

19.3 本合同正本一式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甲方按照有关规定将合同副本报同级财政部门

备案。

19.4 签定地点:

甲 方: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乙 方: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第五章 采购需求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参数	备注
1	县级应急广播平台升级	1	套	(一) 信息接入功能 1. 心跳发送功能: 按照一定的时间间隔定时向上级应急广播平台发送心跳数据包; 2. 信息主动上报: 当本平台维护的应急广播平台、前端/台站、应急广播适配器、传输覆盖播出设备、终端等信息发生修改时, 主动上报至上级应急广播平台; 3. 信息被动上报: 根据上级应急广播平台的要求, 将本平台维护的应急广播平台、前端/台站、应急广播适配器、传输覆盖播出设备、终端等信息反馈至上级应急广播平台; 4. 状态主动上报: (1) 当本平台维护的应急广播平台、调频适配器、地面数字电视适配器等设备发生故障时, 主动上报至上级应急广播平台; (2) 当本平台维护的前端/台站、传输覆盖播出设备、终端等设备发生故障时, 主动上报至上级应急广播平台; 5. 状态被动上报: (1) 根据上级应急广播平台的要求, 将本平台维护的应急广播平台、调频适配器、地面数字电视适配器等状态反馈至上级应急广播平台; (2) 根据上级应急广播平台的要求, 将本平台维护的前端/台站、传输覆盖播出设备、终端等设备发生故障时, 主动上报至上级应急广播平台; 6. 应急广播播发接入并响应: (1) 能接收和响应上级应急广播平台发送的、要求启动调频适配器、地面数字电视适配器进行应急广播播发的指令, 能正确处理未到、已到未过期、已过期三种时间指令, 并将接收处理结果、播出结果反馈至上级应急广播平台; (2) 能接收和响应上级应急广播平台发送的、要求启动应急广播大喇叭系统进行应急广播播发的指令, 能正确处理未到、已到未过期、已过期三种时间指令, 并将接收处理结果、播出结果反馈至上级应急广播平台。 (3) 能够与应急部门的预警信息发布系统对接。 7. 播发状态查询: 支持和响应上级应急广播平台发送的某条应急广播消息播发状态查询指令, 并反馈查询结果; 8. 播发记录查询: 支持和响应上级应急广播平台发	

			送的某时间段的播发记录查询指令，并反馈查询结果。 （二）信息处理功能要求 1. 接入信息解析处理：能对接收到的应急信息、应急广播消息的关键内容（来源单位、消息类型、事件级别、发布时间、发布内容等）进行解析和存储功能； 2. 接入信息提示功能：能将接收到信息/消息的关键内容在界面上展示。 （三）信息制作和审核功能要求 1. 自动文转语功能：具有将应急广播文本内容（汉语）自动转换成语音文件的功能，语音文件格式要求为 mp3； 2. 音频文件流化功能：能够将接收到的 mp3 的音频文件转化成 UDP-TS 实时流； 3. 信息审核功能：具有对本地广播资源（应急广播文本内容自动文转语生成的语音文件、应急广播音频文件）进行审核、预览功能 （四）资源管理功能 1. 资源管理：可进行前端/台站适配器、大喇叭县乡村适配器、终端等资源的管理、资源编码的分配管理； 2. 资源状态获取及显示功能： （1）能获取调频适配器、地面数字电视适配器回传的状态，并在系统中进行查看或展示； （2）能获取前端/台站、大喇叭县乡村适配器、终端回传的状态，并在系统中进行查看或展示； 3. 资源故障报警功能： （1）可根据调频适配器、地面数字电视适配器的回传状态，状态异常时可自动触发声光报警。 （2）可根据前端/台站、大喇叭县乡村适配器、终端的回传状态，状态异常时可自动触发声光报警。 （五）资源调度功能 1. 调度预案管理：具备调度预案编辑和维护功能，调度预案至少应包括对不同事件级别的应急广播发布需求，建立对应的资源调度策略和原则； 2. 资源调度功能：应能根据发布需求、调度预案，生成本次资源调度方案的功能，并可由人工介入修改调度方案； 3. 应急广播消息指令生成功能：应能根据资源调度方案，自动生成应急广播消息指令的功能； 4. 播发任务监管功能：可获取并监管当前系统正在进行的应急广播发布任务。 （六）生成播发 1. 广播电视台频率频道播出：能与广播电视台频率	
--	--	--	---	--

			频道播出系统/应急广播适配器对接，发布应急广播消息； 2. 无线/有线台站播出：能与调频适配器、地面数字电视适配器对接，发布应急广播消息； 3. 有线前端播出：能与有线前端的应急广播适配器对接，发布应急广播消息 4. 应急广播大喇叭播出：能与县级应急广播大喇叭适配器对接，发布应急广播消息、下发应急广播 tar 文件； 5. 播发状态监视：能获取各通道播发状态，并展示播发进程。 6. ★具有广播数据交互方法及装置知识产权局颁布的相关资质证书，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七）效果评估 1. 发布进程数据采集和展示功能：能在播发过程中采集系统主要环节的数据，如调频适配器、地面数字电视适配器和已有村村响系统的响应状态，并进行动态展示； 2. 事后评估功能：能在发布结束后，对播发覆盖率、播发时效等指标进行评估； 3. 查询统计功能：能对应急信息、应急广播消息等内容的检索与查询，支持简单检索和各种查询条件相组合的复杂检索。 （八）安全管理要求 1. 证书列表导入功能：支持省认证中心发布的证书列表文件的导入； 2. 证书发放功能：能通过县应急广播大喇叭适配器向终端发放证书更新指令，更新终端的证书列表； 3. 签名验签功能：对上级应急广播平台、县应急广播大喇叭适配器、前端/台站适配器的数据交互，支持签名和验签功能，处理符合《应急广播安全保护技术规范数字签名》要求。 （九）运维管理要求 1. 权限管理功能：实现对用户、角色、权限的分配和管理功能； 2. 基础数据维护功能：实现行政区域管理等； 3. 系统服务管理：支持系统参数配置； 4. 数据同步管理：具备与上级应急广播平台的对接功能，具有将本平台的未上传的数据同步到上级平台功能。 （十）大喇叭管控功能 1. 支持对县应急广播大喇叭适配器进行本机参数配置功能支持对县应急广播大喇叭适配器进行网	
--	--	--	---	--

			络参数、应急广播资源编码、回传参数、白名单等参数配置。 2. 支持对县应急广播大喇叭适配器进行数据查询功能支持对县应急广播大喇叭适配器进行输入输出通道、播发记录、故障详情查询功能，并反馈正确的数据记录。 3. 支持通过县应急广播大喇叭适配器发出 RDS、DTMB、DVB -C、IP 指令控制大喇叭终端的功能，处理过程符合《应急广播大喇叭系统技术规范》： （1）终端的应急/日常广播开/停播指令 （2）终端的资源编码设置指令 （3）终端的音量控制指令 （4）终端的回传参数、回传周期、网络参数设置指令 （5）终端的参数/状态查询指令 （6）终端的时钟校准指令 （7）终端的证书更新指令 （8）终端的功放开关控制指令 （9）终端的 RDS 扫描频点设置指令 4. 支持通过县应急广播大喇叭适配器发出 DTMB 指令：终端的 TS 锁定频率设置指令； 5. 支持通过县应急广播大喇叭适配器发出 DVB -C 指令：终端的 TS 锁定频率设置指令； 6. 支持通过县应急广播大喇叭适配器发出 RDS 指令：终端的 RDS 扫描频点设置指令，终端的采用/禁用维持设置指令； 7. ★具有广播区域控制方法及装置知识产权局颁布的相关资质证书，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8. 能获取县应急广播大喇叭适配器主动上报数据：能获取县级适配器主动通过网络向平台上报短信发布、电话发布的开始和结束状态； 9. 能与县应急广播大喇叭适配器保持心跳维持功能：能通过网络向获取县级适配器发送心跳数据包； 10. 支持分区域播发控制：支持分区域播发控制； 11. 支持接收应急广播大喇叭适配器以推送的实时音频流：支持接收并存储应急广播大喇叭适配器以 RTP 单播形式推送的 MP3 格式的实时音频流并存储为 mp3 文件； 12. ★具有应急广播音频处理与装置知识产权局颁布的相关资质证书，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十一）性能要求 1. 自动播发响应时长：<3 秒； 2. 应急信息并行接入能力：≥14 路； 3. 并行播发能力：≥14 路。	
--	--	--	--	--

2	综合日志审核分析	1	台	1、1U 标准机架，标准配置 6 个千兆电口、1 个扩展槽，整机最大可支持 10 个千兆接口，2 个 USB 口, 1 个控制口，2T 硬盘； 日志源授权点数：50 点， 日志处理性能$\geq$10G/天； 2、至少应包含资产管理、拓扑管理、日志采集、日志处理、日志存储、日志查询、日志分析、日志统计、日志报表、仪表呈现等基本功能，无需额外授权。 3、支持 Syslog、SNMP Trap、文件导入、WMI、SMB、数据库等日志采集方式。 4、内置不少于 300 种设备的日志解析规则，设备品牌包含但不限于：华为、H3C、深信服、天融信、绿盟、黑盾、锐捷等；解析规则可定制扩展。 5、支持资产自动发现功能，可对网络中的资产进行搜索，搜索结果可转化为资产。 6、支持拓扑管理功能，可根据资产生成拓扑，并可通过拓扑查看资产事件、告警等。 7、支持网站监控功能，可监控网站的访问量、响应时间、攻击事件、告警等。 8、支持日志重新定义，可配置策略，根据设备名、类别、级别、IP、端口、MAC、动作等组合条件对事件严重级别进行重定义。 9、支持日志采集过滤，可配置过滤策略，根据设备名、类别、级别、IP、端口、MAC、动作等组合条件进行过滤，减少日志采集量。 10、支持日志归并功能，对收集到的重复的日志进行自动的聚合归并，减少日志量。 11、支持灵活多样的日志检索方式，可根据日志的级别、IP、端口、类型、编号、用户名、地理位置等属性进行组合精确查询；支持自建表达式的高级检索方式。 12、支持内置关联分析策略，可基于规则、基于统计等方式对日志进行关联；支持基于异常统计模型的检查分析功能，如：识别异常的流量等； 13、支持显示审计事件分类统计列表，根据审计策略名称、审计事件类型、被审计人员、目标设备地址四个维度展现。 14、支持内置漏洞库，包括 74000+漏洞信息 15、可以通过邮件、短信、微信、钉钉、TCP 订阅、FTP 订阅、Kafka 订阅、Syslog 订阅等方式进行告警事件订阅 16、提供预置审计策略模板，包括：Windows 主机类审计策略模板、Linux/Unix 主机类审计策略模板、防火墙类审计策略模板、扫描器类审计策略模板、IDS/IPS 类审计策略模板、防病毒类审计策略	
---	----------	---	---	--	--

				模板、数据库系统类审计策略模板、萨班斯审计策略模版、等级保护审计模板等；支持从模板创建审计策略。 17、支持全局检索功能，能根据输入的关键字，对资产、告警、事件进行全局检索。 18、内置报表模板，可设置报表执行周期计划，定期生成报表并发送到指定邮箱；报表支持 PDF、WORD、EXCEL、HTML 等格式。 19、支持自定义仪表板，可自定义仪表板布的局格式，可将资产、告警、审计等统计分析组件添加到仪表板。 20、系统全面支持 IPV6,可审计 IPV6 设备日志。 21、支持设置日志存储备份策略。包括系统日志保存期（天）、磁盘使用率百分比；支持日志文件备份到外部存储设备，包括 NAS/NFS/ISCSI。 22、支持数据库自动备份功能，可将数据库定期备份到 NFS。	
3	运维安全审计堡垒机	1	台	1、1U 标准机架，标准配置 6 个千兆电口、1 个扩展槽；整机最大可以支持 10 个千兆接口；2 个 USB 口，1 个控制口，1T 企业级硬盘；内置前置机系统。资源授权点数：50，字符型并发数：300，图形型并发数：100。 2、支持对图形操作界面的文字内容进行识别并文本记录；支持以关键字进行图形搜索，搜索出来的结果可以直接定位到相关图形画面进行回放。 3、支持展示用户构成分析，支持按照活动用户、被锁定用户、临时用户、30 天未登录用户进行饼状图表展示分类，支持用户角色构成、分布分析。 4、支持根据设备、系统帐号、时间、频率、改密方式生成详细的改密计划，到期自动执行；支持随机生成不同密码、手动指定密码、根据密码规则生成等；改密结果可以支持邮件、密码信封、FTP、ZIP、Excel 加密文件等形式外发或下载；支持手动备份设备密码到本地、FTP 服务器，支持打印密码信封； 5、告警策略支持以短信、邮件方式发送，支持告警接受内容为时间拦截、地址拦截、指令拦截，告警来源可设置为用户、用户组； 6、支持口令修改计划，按照密码策略或手工指定方式进行自动或手动执行口令修改任务；支持账号同步计划，按照策略进行自动或手动执行账号同步任务；支持实时查看当前任务执行情况； 7、支持工单管理，用户可创建电子工单，内容包括：用户账号、设备资源、系统账号、协议类型、拟执行命令、时间窗口等；电子工单提交给配置管	

			理员审批，审批通过后，即时生效；支持对未处理工单、已完成工单、延期工单等统计分析； 8、命令操作审计支持全文回放、支持从任一条命令点开始回放；输入输出在同一界面展示，并能自动以不同颜色标记出被系统拒绝、切断的操作；支持以输入或者输出结果中的任意字符为关键字进行搜索，搜索结果高亮显示； 9、支持与 AD、LDAP、RADIUS、POP3、TACACS+、CAS 认证、JWT 认证、微信认证、钉钉认证系统联动登录堡垒机，支持自动同步 AD/LDAP 用户；支持 CAS 单点登录，可实现直接通过 CAS 单点登录至堡垒机且登录成功后可自动创建不存在的用户 10、产品内置 Firefox 浏览器、无需任何发布即可实现 HTTP、HTTPS 运维，支持 Firefox、IE、Chrome 账户密码代填。	
4	数据库审计	1	台 1、1U 标准机架，标准配置 6 个 10/100/1000M 接口和 2 个扩展槽（一个扩展槽）；可支持扩展 4 口/8 口的千兆光或电模块，整机最大可以支持 22 个 1000M 接口，2T 硬盘，默认支持 2 个数据库实例，支持扩展实例；最大日处理 2000W 条 SQL 明细；入库速度：5000（条/秒）；峰值事务处理能力：8000（条/秒）；日志存储量：8 亿条； 2、一体化产品架构，适应复杂部署环境；支持多路部署、分布式部署及专用审计数据集中管理平台； 3、支持在同一界面中实现对系统全集和分量（模块）的配置信息，执行备份与还原，分量包括：SQL 模版、语句查询、报表任务、事件报表过滤规则、监听配置、事件定义、对象管理、客户端信息、敏感信息、事件响应、入侵检测规则、交换机信息、用户管理、数据归档参数、日志响应、集中管理平台配置、网络配置、管理主机、引擎相关配置、数据库相关配置； 4、支持虚拟化云环境下数据库访问流量的审计，不区分业务部署架构、底层虚拟化软件架构和底层的网络架构，不依赖传统交换机流量镜像。可在目标数据库或目标服务器安装流量探针，支持虚拟化环境内部流量无法镜像、无主机确切位置，且存在灾备漂移等场景下，对数据库的全面审计；提供截图； 5、支持系统自检功能且提供独立界面，当系统自身侦测到日志存储空间不足、昨日业务数据量超标、磁盘错误、license 过期、无配置备份、系统掉电、监听网卡断开等 17 类，涵盖系统运维中的各项重要消息时，独立弹窗提示用户并包含快捷处	

			理方式。 6、支持与物理设备面板一一对应的网卡模拟展示，可根据实际连线情况实时展示网卡当前状态，包含光/电口识别、网卡连通、数据收发、网卡信息等状态，并以水量方式展示网卡当前负载，且支持面板与表格模式切换。 7、支持在 IPV6 环境下部署和管理，且支持在纯 IPV4 环境、纯 IPV6 环境及 IPV4 与 IPV6 混杂环境下对数据库操作行为进行审计，同时产品自身支持以 IPV6 方式进行管理； 8、支持 VXLAN 环境下数据库的审计，且需支持指定源 IP 审计功能； 9、除支持 Oracle, Microsoft SQL Server, DB2, Sybase, Informix、MySQL、Caché、Teradata、MongoDB 等数据库以外，还需支持人大金仓（Kingbase）、达梦(DM)、南大通用、神通等国产自主数据库的审计。 10、支持对以下内容实现完全审计，包括超长语句、注释内容、多嵌套语句、绑定变量、RPC 等 11、支持 SQLSever、MySQL、PostgreSQL、DM、HGDB 上传加密证书对加密协议进行审计；支持 HGDB、MySQL 协议加密代理； 12、支持场景化的操作异常分析；可直观展现数据库异常、异常账号的访问、同账号多 IP 登录、上下班操作量对比异常、操作响应时间分析、弱口令检测 TOP20、用户变更 TOP20、账号频繁切换 TOP20； 13、系统管理员支持密码认证、动态令牌认证、证书认证、手机 APP 口令认证（至少支持 FreeOTP Authenticator、身份宝、Google Authenticator）、指纹登录、微信登录、短信登录、钉钉登录，支持任意两种认证方式组合进行双因子认证；支持在线支持管理员 USBKEY 和签发 USBKEY； 14、支持密码使用期限修改和密码本地存储使用 SM3 加密； 15、支持与本次招标的堡垒机联动：支持通过堡垒机运维数据库服务器时触发数据库审计阻断策略时，联动堡垒机直接断开堡垒机运维会话。	
5	55 寸 LED 显示屏	3	块	亮度 250cd/m2、分辨率 3840*2160、 屏幕刷新率 60Hz、 对比度 1200: 长寿命固态光源 RGB-LED 光源、消耗功率正常工作功耗：≤280W、影像标准 NTSC, NTSC4.43, PAL, PAL-M, PAL-N, SECAM; 输入电压范围 100VAC~240VAC、输入频率

				50/60Hz、最佳操作温度-10℃~+35℃	
6	音柱升级改造	100	台	根据现场情况升级改造，更换 SIM 卡	
7	物联网卡续费	100	张	每个月不低于 6G，含 3 年物联网费用	含三年费用
8	100M 固定 IP	1	套	运营商固定 IP100M	含 3 年固定 IP 费用
9	安装调试及辅材	1	套	(1) 设备安装调试及综合布线，参照相关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 (2) 各类线缆及接头、电缆、扎带、标签等安装器材。 (3) 设备操作培训、技术服务、运费税费等集成费。	
10	数字音柱	190	台	总体要求 1. 具有接收上级调频信号进行处理能力，解调出音频信号，做出相应的播发/停止动作； 2. 具有接收上级 IP 信号进行处理能力，解调出音频信号及控制信号，做出相应的播发/停止动作。 功能要求 1. 可设置本设备 IP 地址、端口号等参数； 2. 可接收来自适配器的调频信号、IP 信号，实现远程广播控制功能； 3. 支持管理平台远程配置工作参数（包括：音量、调频频率等）； 4. 集成国密算法芯片，具有验签功能。符合应急广播安全保护技术规范数字签名；内置加密模块。 5. 支持通道，必须支持 IP 和调频，4G 播发应急广播消息通道； 6. 配置全网通通信模块支持回传功能； 7. 支持分区域播发控制； 8. 具有短路保护功能。 9. 功放保护：数字功放，效率高、储备功率足，功放过载能力强，在正常使用情况下，杜绝烧功放的现象； 10. 接口保护功能：射频输入口具有防雷保护功能，IP 输入口具有隔离变压器防护功能； 11. 淡入淡出：支持设备广播时音质具有淡入/淡出、逐渐增大/减小的功能； 12. 音量设置：支持应急广播或日常广播时，音量大小为软件设定并保存在设备的值； 13. 音频解码：支持 MPEG-1layer1/2/3、	

				MPEG-2layer1/2/3、AAC、MP3 音频解码输出功能，音质清晰流畅； 接口要求 1.FM 输入接口：公制 F 母座，1 路输入内置 2 分配，配置 2 个调谐器； 2.网络接口：RJ45；性能要求 1.工作电压范围：AC:160V~260V； 2.FM 输入频率范围：87MHz~108MHz； 3.音频功放信噪比：≥60dB； 4.音频功放谐波失真≤1%； 5.FM 最低接收电平≤30dBuV； 6.输出功率：不低于 25W； 7.基站定位功能：IP/4G 模式下实现基站自动定位，可以直接在平台 GIS 地图上显示位置信息。 8.可扩展北斗信号处理：可接收上级北斗信号进行处理，接收北斗文本信号转语音及控制信号，做出相应的播发/停止动作，并支持北斗定位等功能。	
11	物联网卡	190	张	每个月不低于 6G，含 3 年物联网费用	含三年费用
12	安全模块	190	只	主要功能及参数要求： 1.符合《县级应急广播系统暂行技术要求》（国家广电总局科技字[2015]第 538 号）第 8 章节安全体系要求； 2.支持应急播专用国产密码算法，采用物理噪声源芯片实现高可靠的随机数生成技术，采用国家密码管理局批准的芯片实现密码算法保证算法和密钥的高安全性； 3.采用通用串行接口，易于集成到应急广播终端设备、编码器、接收机等设备内部； 4.每个模块独立物理 ID，芯片级集成应急广播信令及消息签名验证机制。	
13	安装调试及辅材	190	套	（1）设备安装调试及综合布线，参照相关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 （2）各类线缆及接头、电缆、扎带、标签等安装器材。 （3）设备操作培训、技术服务、运费税费等集成费。	

售后服务内容及要求：

质量保证：质保期内如果出现质量问题，成交供应商应当无条件更换，由于质量问题造成的损失由成交供应商负全部责任。

质量要求：达到现行国家及行业合格标准。

售后服务：免费质保 1 年,在接到采购方服务请求后，1 小时响应，24 小时

内上门解决问题；质保期内提供免费上门服务，质保期外的收费按相关行业规则或由双方协商收取。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交货日期：合同签订之日起 10 日内供货，30 日内完成项目建设任务。

验收：由最终用户组织验收。

第六章 附件一响应性文件格式

注释:

《响应性文件格式》是供应商的部分响应性文件格式和签订合同时所需文件的格式。供应商应按照这些格式文件制作响应性文件。

目 录

- 附件 1 响应性文件封面（格式）
- 附件 2 竞争性谈判响应书（格式）
- 附件 3 初次报价一览表（格式）
- 附件 4 初次报价明细表（格式）
- 附件 5 供货范围清单（格式自拟）
- 附件 6 技术响应表（格式）
- 附件 7 商务响应表（格式）
- 附件 8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格式）
- 附件 9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 附件 10 证明文件
- 附件 11 抵制商业贿赂承诺书（格式）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封面（格式）

政府采购项目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项 目 名 称: _____

项 目 编 号: _____

包 号: _____

供 应 商 名 称: 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 期 : _____

附件2

竞争性谈判响应书

致：_____：

_____（供应商名称）现委托 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包号：_____）的竞争性谈判。现正式提交下述文件1份：

- 1、初次报价一览表。
- 2、初次报价明细表。
- 3、供货范围清单
- 4、技术响应表。
- 5、商务响应表。
- 6、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7、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8、证明文件。
- 9、抵制商业贿赂承诺。
- 10、周口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成交供应商及其提供产品和服务，我方就本次竞争性谈判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并宣布同意如下：

1、我方承诺已经具备竞争性谈判文件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竞争性谈判项目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并根据需要提供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并保证其真实、合法、有效。

2、我方承诺在竞争性谈判活动中提供的各种材料真实有效。

3、我方同意在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递交响应性文件截止期结束后____日内遵守本响应性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此响应性文件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如果我方成交，响应性文件有效期与合同履行期相同。

4、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竞争性谈判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和有关附件，将自行承担因对全部竞争性谈判文件理解不正确或误解而产生的相应后果。

5、我方保证尊重谈判小组的评审结果，完全理解本采购项目最低报价不作为成交

的保证。

6、我方理解并遵守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全部规定，接受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政府采购合同的全部条款且无任何异议。

7、如果发生供应商须知第 26.2.1、26.2.2 项所述情况，同意我方被认定为未实质性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

8、如果发生供应商须知第 26.3、33.2 项所述情况，同意谈判小组认定我方的行为属于恶意串通行为，并自愿接受监管部门的处罚。

9、如果发生供应商须知第 29.2 项所述情况，同意我方被认定为丧失参加谈判的资格，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0、如果被确定为成交供应商，我方同意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规定领取成交通知书。否则，视为我方成交后自动放弃成交资格，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11、如果被确定为成交供应商，我方同意在领取成交通知书之日起__
个工作日内，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否则，视为我方成交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12、我方最近 3 年内的被公开披露或查处的违法违规行为有：

_____。

13、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和责任。

14、与本响应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供应商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3

初次报价一览表（格式）

项目编号：_____

包号：_____

货币单位：元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	数量	报价（单价）	总报价（元）	交货期	备注

注：

1、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供应商代表签字或盖章，否则其响应作无效响应处理。

2、凡需用专用耗材的专用设备类采购项目，应按响应性文件规定的耗材量或按耗材的常规试用量提供报价。

3、谈判费用包括项目实施所需的人工费、服务费、运输费、安装调试费、税费、及其他一切费用。

4、以上报价应与“初次报价明细表”中的报价相一致。

5、凡认为所投产品符合价格折扣条件的，在相应的产品的“备注”栏内注明符合何种折扣条件。

6、供应商按格式填列，不得自行更改，否则引起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供应商代表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4

初次报价明细表（格式）

项目编号：_____

包号：_____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原产地	单位及数量	单价	金额
							
报价总计(大写):							¥_____

供应商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供应商：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5

供货范围清单（格式自拟）

说明:

本清单应列明组成货物的主要件和关键件的名称、数量、原产地及单价。

本清单应列明专用工具的名称、数量、原产地及单价（如果有的话）。

本清单应列明备品备件的名称、数量、原产地及单价（如果有的话）。

附件 6

技术参数响应表（格式）

序号	货物名称	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	响应性文件响应	偏离情况
1				
2				
3				
.....				

注：供应商应对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在“偏离情况”栏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供应商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供应商： 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7

商务响应表（格式）

项目编号：_____包号：_____

项目	谈判文件要求	是否响应	谈判供应商的承诺或说明
合同签订			
质保期			
交货期（合同履行期限）及供货地点			
付款方式			
验收要求			
售后服务要求			
....			

供应商代表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8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格式）

供应商名称：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 性别： __, 年龄： ____, 职务： _____系_____（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此处请粘贴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附件 9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致：_____：

我 _____（姓名）系 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本授权，以我方的名义参加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竞争性谈判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响应性文件递交、参加谈判、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代理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代理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委托期限：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名：_____

职务：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名：_____

职务：_____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_____

此处请粘贴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10

证明文件

10.1 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致：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联系地址和电话：

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坚守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本人）郑重承诺，我单位（本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未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曾作出虚假承诺；

（七）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注：1. 供应商须在投标（响应性）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2.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响应供应商参与本项目成为成交供应商的，以上内容采购人有权在发放成交通知书前要求成交供应商提供上述证明材料，以备核实供应商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

不能提供或者提供的内容虚假，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10.2 节能、环保、信息安全等强制采购或可予评分优惠的资质证书或文件扫描件（如要求需提供）

10.3 其它证明其具有良好商业信誉的材料（如要求需提供）

10.4 荣誉证书或文件扫描件（如有）

10.5 质量管理体系和环境认证体系等方面的资质证书或文件扫描件（如要求需提供）

10.6 供应商情况介绍（须包含主要产品、生产规模、经营业绩等，格式自拟）

10.7 成功案例和业绩证明文件(如要求需提供)

10.8 技术服务、技术培训、售后服务的内容、措施及承诺（针对本项目具体要求提供，格式自拟）

10.9 保证工期的施工组织方案及人力资源安排(针对本项目具体要求提供，格式自拟)

10.10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的 _____（单位名称）_____ 的 _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_____ 人，营业收入为 _____ 万元，资产总额为 _____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_____ 人，营业收入为 _____ 万元，资产总额为 _____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 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期： _____

10.11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10.12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产品名称 1）¹，生产厂为（厂名）²，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 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³。（产品名称 1）的（关键组件）⁴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 1）的（关键工序）⁵在中国境内完成。

2. （产品名称 2），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 2）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产品名称 2）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 2）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注：符合“《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的意见”相关规定的填写，不符合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